

债券简称: PR 巴中债/15 巴中国资债
债券简称: 16 巴中 01
债券简称: 17 巴中 01
债券简称: 17 巴中 02
债券简称: 19 巴中 01
债券简称: 20 巴中 01
债券简称: 20 巴资 01
债券简称: 20 巴中 02
债券简称: 20 巴资 02
债券简称: 20 巴资 03
债券简称: 20 巴中 03
债券简称: 21 巴中 G1
债券简称: S21 巴资 1
债券简称: 21 巴中 F2
债券简称: 21 巴中 02

债券代码: 1580285.IB/127308.SH
债券代码: 135450.SH
债券代码: 145763.SH
债券代码: 145694.SH
债券代码: 151478.SH
债券代码: 166368.SH
债券代码: 167142.SH
债券代码: 177071.SH
债券代码: 177099.SH
债券代码: 177100.SH
债券代码: 177443.SH
债券代码: 188051.SH
债券代码: 178561.SH
债券代码: 178582.SH
债券代码: 178811.SH

巴中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变更背景

根据巴中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巴中国资委”）2021年9月22日出具的《关于无偿划转巴中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的通知》（巴中国资[2021]119号），并于2021年9月23日经股东会同意，巴中国资委根据国务院国资委《企业国有产权无偿划转管理暂行办法》（国资发产权[2005]239号）相关规定和巴中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实施市属国有企业改革攻坚 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巴府发[2021]41

号)精神,决定将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给巴中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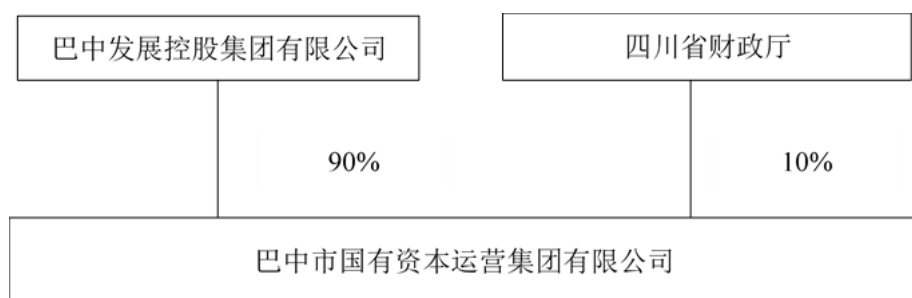
二、变更具体情况

(一) 变更前后的股权关系及持股比例

变更前,发行人控股股东为巴中市国资委,持股比例为 90%,四川省财政厅代社保基金持股比例为 10%。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巴中市国资委。

根据巴中市国资委 2021 年 9 月 22 日出具的《关于无偿划转巴中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的通知》(巴中国资[2021]119 号),并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经股东会同意,以 2021 年 6 月 30 日为股权划转基准日,将巴中市国资委持有的公司 63000 万元股权(认缴出资额 63000 万元人民币)无偿划入巴中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并按照国务院国资委《企业国有产权无偿划转管理暂行办法》(国资发产权[2005]239 号)相关规定依法依规办理产权登记、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此次股权划转后,公司注册资本不变,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巴中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90%,四川省财政厅持股比例为 10%,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巴中市国资委。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所示:



(二) 变更后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巴中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原为“巴中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巴中发

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 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许大政，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收购处置业务；融资租赁业务；融资咨询服务；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为小微企业提供转贷资金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小额贷款业务（主要面向”三农“、中小微企业）；小额贷款业务（主要面向科技型中小微企业）；非融资担保服务；商业保理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金融信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保险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 2020 年末，巴中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巴中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267,699.42 万元，净资产 56,665.09 万元。

巴中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股权未被质押。

（三）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巴中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2021 年 9 月 23 日经股东会同意巴中国资委股权划转至巴中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已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在巴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

更登记。同时，公司章程完成了相应修改。

三、公司独立性情况

变更前，公司控股股东为巴中市国资委，公司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

变更后，公司控股股东为巴中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也均具备独立性。

四、影响分析

公司控股股东变更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巴中市国资委，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

特此公告。

本页为《巴中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盖章页

巴中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9日

